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 2017-057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721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和回复，并于 2017 年 7 月 4 日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0）。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相关文件。

公司披露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后，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补充及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将按照规定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相关文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5 日